

# 2023年度珠海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珠海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珠海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承担全市城乡生活垃圾应急填埋以及生活垃圾焚烧产生的飞灰固化物、炉渣残余物的填埋处置；承担西坑尾垃圾填埋场渗透滤液处理、沼气处理与炉渣利用的现场驻点监督；受委托承担珠海中信生态环保产业园现场驻点监督；承担西坑尾垃圾填埋场封场后的绿化养护、环境监测、安全巡查、设施维护等；承担垃圾发电厂停产和填埋场封场后改建生态环保教育基地的建设、运营管理。

## 二、单位机构设置

我单位下设五个部门，分别是：综合部、党群部、安全环境部、驻场监督部、运行维护部。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90.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6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1,223.22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107.7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5,916.42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5,107.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808.6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17.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517.61
<b>总计</b>	30	7,434.03	<b>总计</b>	60	7,434.0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16.42	4,693.19	0.00	1,223.22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16.42	4,693.19	0.00	1,223.22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13.86	4,690.63	0.00	1,223.22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13.86	4,690.63	0.00	1,223.22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6	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56	2.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07.78	4,007.22	1,100.56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07.78	4,007.22	1,100.56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105.22	4,007.22	1,098.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105.22	4,007.22	1,098.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6	0.00	2.56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56	0.00	2.5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90.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693.19	4,690.63	2.5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693.19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4,693.19	4,690.63	2.5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353.5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353.54	2,353.5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353.5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7,046.73	<b>总计</b>	64	7,046.73	7,044.17	2.5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690.63	3,592.63	1,09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90.63	3,592.63	1,098.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90.63	3,592.63	1,098.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90.63	3,592.63	1,09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3.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
30101	基本工资	475.71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54.8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13.1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37.13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6.7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53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5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03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0.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13.48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2.89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6.1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419.5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6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589.43		公用经费合计	3.2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56	2.56	0.00	2.5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56	2.56	0.00	2.56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56	2.56	0.00	2.56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2.56	2.56	0.00	2.5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34	0.00	14.34	0.00	14.34	0.00	14.34	0.00	14.34	0.00	14.3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珠海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7,434.0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916.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690.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673.31万元，增长26982.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我中心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2022年中心申请的财政拨款（包括人员经费和运营经费）4936万元由上级主管单位即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转拨而来，非财政直接下拨至我中心，计入“事业预算收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核算，而本年的财政收入由市财政局直接划拨至我中心的零余额账户，计入“财政拨款收入”核算，二是我中心执行政府节约政策，缩减人员经费和日常运营开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8.56万元，下降98.7%。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我中心申请建设了“西坑尾垃圾填埋场渗滤液调节池浮盖膜更换维修工程”，政府批复维修工程款约285万，去年按工程实施进度付款201.12万元，本年按工程实施进度付款2.56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1,223.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054.76万元，下降80.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去年我中心申请的财政拨款

（包括人员经费和运营经费）4936万元由上级主管单位即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转拨而来，非财政直接下拨至我中心，计入“事业预算收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核算，而本年的财政收入由市财政局直接划拨至我中心的零余额账户，计入“财政拨款收入”核算，二是随着中心填埋区域容量饱和，自2023年7月我中心不再接收处置康恒环保有限公司和信环环保有限公司的飞灰，致使飞灰收入较去年有所减少。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4万元，下降100%。

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无其他收入。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7,434.0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107.7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007.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28.79万元，下降2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较去年减少313.83万元，原因是本中心今年退休职工较多，人员经费有所减少，公用经费较去年减少814.98万元，原因是去年的运营费（财政和非财政负担）等都在公用经费里核算，而今年由财政负担的运营费开支在项目支出核算，二是我中心执行政府节约政策，缩减人员经费和日常运营开支。

2. 项目支出1,100.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82.11万元，增长403.8%。主要变动情况：今年除了财政直接支付的“西坑尾垃圾填埋场渗滤液调节池浮盖膜更换维修工程”的工程款在项目支出里核算，由财政负担的运营费开支也在项目支出核算，而去

年的项目支出里仅列支了“西坑尾垃圾填埋场渗滤液调节池浮盖膜更换维修工程”的工程款。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693.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690.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673.31万元，增长26982.2%；主要变动情况：去年我中心申请的财政拨款（包括人员经费和运营经费）4936万元由上级主管单位即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转拨而来，非财政直接下拨至我中心，计入“事业预算收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核算，而本年的财政收入由市财政局直接划拨至我中心的零余额账户，计入“财政拨款收入”核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8.56万元，下降98.7%；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我中心申请建设了“西坑尾垃圾填埋场渗滤液调节池浮盖膜更换维修工程”，政府批复维修工程款约285万，去年按工程实施进度付款201.12万元，本年按工程实施进度付款2.5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693.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690.63万

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8.62万元，下降1.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的人员经费开支略有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5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我中心申请建设了“西坑尾垃圾填埋场渗滤液调节池浮盖膜更换维修工程”，政府批复维修工程款约285万，所以今年年初预算时未单独填列，该部分在全年预算数中有填列，所以实际支出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5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城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4.3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4.3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3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4.34万元，完成预算14.3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3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4.34万元，完成预算14.3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3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中心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2022年度的财政拨款是经上级主管单位转拨而来，计入“事业预算收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所以2022年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用24.76万元未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中列支，而本年财政拨款直接下达到单位零余额账户，计入“财政拨款收入”核算，所以本年的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用中由财政支付的部分14.34万元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中列支。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34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3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3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5辆，主要用于中心日常运营，其中由财政负担的公务车燃料费2.14万元，车辆维修费6.82万元，车辆保险及车船税5.20万元，车辆年检杂费0.18万元，我中心由非财政资金支出的公务车运行维护费9.68万元，两者合计2023年度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为24.02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无。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96.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2.8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62.9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70.4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82.87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04.5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7.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8%。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5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9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台轿车和一台越野车作为中心行政用车，一台洒水喷药车负责中心日常保洁、填埋场区消毒消杀等工作，两台皮卡车和一台多用途货车用于填埋场区日常养护、维修等工程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7台（套）。

#####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09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固废中心2023年运营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9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中共珠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珠机编办〔2020〕182号）中确定的工作任务，我中心2023年的绩效总体目标是完成珠海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的服务职能，包括填埋区作业、应急填埋作业、填埋区封场后作业、珠海生态环保产业园驻点监督工作、西坑尾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沼气处理与炉渣利用的现场驻点监督工作、垃圾发电厂的安全维护工作，围绕这一目标，中心在立项时根据业务需要罗列具体工作内容，合理规划资金，并经中心集体会议讨论通过，在执行过程中，财局年初足额下达项目资金，中心根据项目预算及履行合同要约支付款项，严格做好采购计划，合理控制成本，合理分配资金，每月接受财局巡查专员的检查监督，并按照《财务巡查工作底稿》的要求及时整改，2023年，我中心按时完成预算执行进度，未超预算，按年度计划完成责任区管养，管养封场后区域面积33.5万平方米；作为政府生活垃圾应急处置场所，在极端情况下，生态环保产业园无法处理生活垃圾时，解决生活垃圾的出路难题；作为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理单位，解决了我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产生的固化飞灰物的出路问题；管养好填埋场封场区，改善环境，改善与周边居民关系，维护社会稳定，经过努力，填埋场封场区的场区环境及周边居民的

生活居住环境有了极大改善，提升了城市环境质量，全年无环保事件发生，公众满意，无居民投诉情况，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补充说明：经核查，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报表填写数据有误，现更改为：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82.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5.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37.3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88.7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18.5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10.4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7%。

**绩效自评结果。** 我中心今年开展了“固废中心2023年运营费”项目绩效自评。

“固废中心2023年运营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论证决策4分（经会议集体讨论通过），目标设置6分（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保障措施2分（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资金到位5分（财政拨款资金），资金分配3分（根据相关业务需要，做好采购计划，合理分配资金。），资金支付6分（合同约定），资金支出规范性6分（按相关预算执行资金管理和预算管理），预算控制3分（未超预算），成本控制2分（合理控制成本），责任区控制管养覆盖率100分（按年度计划完成责任区管养），质量、时效指标均为100分（无环保事件发生，已按时完成预算执行进度），社会效益指标100分（一是有效解决因特殊情况无法处理的生活垃圾出路问题，二是解决我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产生的固化飞灰物，三是

管养好填埋场封场区，进一步改善环境和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无投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98万元，执行数为10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我中心按时完成预算执行进度，未超预算，按年度计划完成责任区管养，管养封场后区域面积33.5万平方米；作为政府生活垃圾应急处置场所，在极端情况下，生态环保产业园无法处理生活垃圾时，解决生活垃圾的出路难题；作为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理单位，解决了我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产生的固化飞灰物的出路问题；管养好填埋场封场区，改善环境，改善与周边居民关系，维护社会稳定，经过努力，填埋场封场区的场区环境及周边居民的生活居住环境有了极大改善，提升了城市环境质量，全年无环保事件发生，公众满意，无居民投诉情况，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存在的问题：对采购政策理解不够深入，部分采购项目两项工作合并一项采购，未执行一项一采购政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深入政策的理解和贯彻，强化内控制度的管理，提升预算及合同的管理，严把材料采购关，进一步优化填埋区管养项目，挖掘中心自身潜力，尽量降低管养成本；全力配合填埋场地下水污染防治及综合整治工作，进一步做好西坑尾垃圾填埋场环境保护工作，巩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继续推进未完成的整改任务，持续跟进垃圾填埋场综合整治需求审批进展情况，全力配合做好垃圾填埋场综合整治工作，早日解决地下水超标问题，消除环境风险；做好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高质量做好环保工作，持续推进垃圾填埋场综合治理。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